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麟信安"、"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2年5月16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092号)。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为1,321.1181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98.1677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37.287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39%,最终战略配售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60.8807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846.9811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55%;网上发行数量为336.8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45%。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1,183.8311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8.89元/股。

根据《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3,510.53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18.40万股)从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728.5811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1.54%;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55.2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8.46%。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849827%。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10月18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2年10月18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0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2年10月19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泰证券网下投资者平台签署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限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约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初步配售结果,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名称、配售对象代码、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获配金额、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应缴款总额,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根据2022年10月13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和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创投"),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华泰麒麟信安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家园1号资管计划")。

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10月13日(T-1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之专项核查报告》和《北京君颜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核查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2022年10月12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8.89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91,011.83万元。

依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比例为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中泰创投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股数58.0635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10月20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家园1号资管计划的方式参与认购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10%,即132.1118万股,同时参与认购规模金额上限(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不超过5,485.00万元。家园1号资管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5,485.00万元,共获配79.2235万股,获配金额为5,485.00万元(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10月20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月)
中泰创投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580,635	4.40	39,999,945.15	–	39,999,945.15	24
家园1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92,235	6.00	54,577,069.15	272,885.35	54,849,954.50	12
合计		1,372,870	10.39	94,577,014.30	272,885.35	94,849,899.65	–

注: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计算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10月17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仪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0981,5981,1160
末"5"位数	63890,76390,88890,51390,38890,26390,13890,01390
末"6"位数	713219,963219,463219,213219,687726
末"8"位数	19398485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麒麟信安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9,105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麒麟信安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10月14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32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469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2,820,680.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分类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1,773,230	62.87%	5,271,144	72.35%	0.02972623%
B类投资者	4,370	0.15%	9,478	0.13%	0.02168879%
C类投资者	1,043,080	36.98%	2,005,189	27.52%	0.01922373%
合计	2,820,680	100.00%	7,285,811	100.00%	–

注:A类投资者包括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B类投资者包括合格境外投资者;C类投资者为除A、B类的其他投资机构。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数差异,系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其中余股3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配售给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10月19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10月20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摇号抽签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59013870、010-59013880

发行人: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8日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箭牌家居"、"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9,660.951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22〕1977号文)。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0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10月17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箭牌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4788,0788,2788,6788,8788
末"5"位数	63708,13708
末"6"位数	006316,206316,406316,606316,806316,333394,833394
末"7"位数	3909838,8909838,6806263
末"9"位数	157237720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箭牌家居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73,898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箭牌家居A股股票。

发行人: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8日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箭牌家居"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9,660.951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22〕1977号文)。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9,660.9517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6,762.7017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898.250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68元/股。根据《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689.42477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796.6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66.0517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694.9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527303176%,申购倍数为1,896.44221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10月18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股数,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10月14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2,85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2,245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中,有2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网下申购;2,83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2,215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参与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30,847,990万股。

未参与网下申购的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价格(元/股)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数量(万股)
1	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68	3,000
2	深圳市诺普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诺普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68	3,000
3	深圳慧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慧利添益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68	500
4	维实(平潭)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维实(平潭)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68	3,000
5	崇义章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崇义章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68	3,000
6	江西永联农业控股有限公司	江西永联农业控股有限公司	12.68	3,000
7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12.68	1,400
8	深圳亿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亿库创赢一号私募投资基金	12.68	3,000
9	北京派鑫科贸有限公司	北京派鑫科贸有限公司	12.68	3,000
10	浙江君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君弘钱江十六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68	3,000
11	浙江君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君弘钱江三十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68	3,000
12	浙江君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君弘钱江五十八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68	3,000
13	浙江君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君弘钱江五十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68	3,000
14	浙江君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君弘钱江十九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68	3,000
15	王顺静	王顺静	12.68	3,000
16	沈飒	沈飒	12.68	3,000
17	姜伟	姜伟	12.68	3,000
18	杨纬	杨纬	12.68	3,000
19	黄国良	黄国良	12.68	3,000
20	陈一青	陈一青	12.68	3,000
21	章佳欢	章佳欢	12.68	3,000
22	商华忠	商华忠	12.68	3,000
23	刘艳辉	刘艳辉	12.68	3,000
24	卢翠冬	卢翠冬	12.68	3,000
25	蒋小三	蒋小三	12.68	3,000
26	王信恩	王信恩	12.68	3,000
27	黄伟汕	黄伟汕	12.68	3,000
28	董剑刚	董剑刚	12.68	3,000
29	齐国周	齐国周	12.68	3,000
30	李汉国	李汉国	12.68	3,000
合计			–	85,900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9,114,900	29.55%	4,845,406	50.16%	0.00531592%
B类投资者	5,965,610	19.34%	1,940,821	20.09%	0.00325335%
C类投资者	15,767,480	51.11%	2,874,290	29.75%	0.00182292%
合计	30,847,990	100.00%	9,660,517	100.00%	0.00313165%

注:类别中A类投资者指公募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和社保基金类投资者;B类投资者指年金和保险资金类投资者;C类投资者指除A类和B类之外其他类型的投资者。

以上配售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其中零股15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083 4384

邮箱地址:project_jpjjecm@citics.com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8日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隆扬电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7,087.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399号文予以注册。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保荐机构"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7,087.5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22.50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354.375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为5,067.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019.9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

根据《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980.83507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即1,417.5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650.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437.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84536757%,有效申购倍数为3,514.48442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10月18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10月18日(T+2日)当日16:00前,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注明认购所对应的新股代码,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XFX301389",未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付失败。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 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深交所股票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深交所、上交所、北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被列入异常名单的网下投资者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

5. 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收到的最终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10月14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46个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334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8,226,89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类型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数量(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4,868,410	59.18	26,289,431	72.02	0.0540000349
B类投资者	4,390	0.05	21,897	0.06	0.0498792711
C类投资者	3,354,090	40.77	10,189,672	27.92	0.0303798407
合计	8,226,890	100.00	36,501,000	100.00	0.0443679203

注:若出现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零股17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投资者"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12-62936311、6293631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8日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10月18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0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4. 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17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2461 7461
末"5"位数	07864 20364 32864 45364 57864 70364 82864 95364
末"6"位数	197371 447371 697371 947371
末"7"位数	9205572 1205572 3205572 5205572 7205572
末"8"位数	30572324 80572324 92792672
末"9"位数	071293343 230438222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68,748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8日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2年5月10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003号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329.0278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49.354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35.5687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11%,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13.7853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499.5591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63%;网上发行数量为593.9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37%。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8.98元/股。发行人于2022年10月14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康为世纪"A股593.9000万股。

根据《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3,423.98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即209.3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290.2091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1.63%;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03.2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8.37%。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950079%。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10月18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2年10月18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0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2年10月19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IPO项目网下投资者服务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后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规并应承担违规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初步配售结果,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名称、配售对象代码、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获配金额、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应缴款总额,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根据2022年10月13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有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931,611	4.00%	45,630,306.78	–	45,630,306.78	24个月
2	中信证券康为世纪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424,076	6.11%	69,751,242.48	348,756.21	70,099,998.69	12个月
合计			2,355,687	10.11%	115,381,549.26	348,756.21	115,730,305.47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10月17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1611,6611,9512
末"5"位数	03425,15925,28425,40925,53425,65925,78425,90925,17350
末"6"位数	393000,643000,893000,143000
末"7"位数	7308490,8558490,9808490,6058490,4808490,3558490,2308490,1058490,8711204
末"8"位数	37950455,36865180,09133310,01749829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康为世纪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6,065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康为世纪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2〕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2〕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2〕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2〕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10月14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6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267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为有效申购投资者,网下有效申购数量2,829,37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1,655,180	58.50%	8,928,508	69.20%	0.05394282%
B类投资者	19,870	0.70%	107,159	0.83%	0.05393005%
C类投资者	1,154,320	40.80%	3,866,424	29.97%	0.03349525%
合计	2,829,370	100.00%	12,902,091	100.00%	0.04560058%

其中余股7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售给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10月19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10月20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披露的《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配售摇号抽签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0262367

联系邮箱:project_kwsjecm@citics.com

发行人: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8日